证券代码:300661 证券简称:圣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70,284,19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圣邦股份	股票代码	3006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勤	赵媛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11层4-1106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11层4-1106	
传真	010-88825397	010-88825397	
电话	010-88825397	010-88825397	
电子信箱	investors@sg-micro.com	investors@sg-micr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注于高性能、高品质模拟集成电路研究、开发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全面覆盖信号链和电源管理两大领域,拥有32大类5,200余款可供销售产品,其中信号链类模拟芯片包括各类运算放大器、仪表放大器、比较器、SAR模数转换器(SAR ADC)、Δ-Σ模数转换器(Δ-Σ ADC)、Pipeline模数转换器(Pipeline ADC)、数模转换器(DAC)、模拟前端(AFE)、音频功率放大器、Audio DAC、视频缓冲器、线路驱动器、模拟开关、温度传感器、电平转换芯片、接口电路、电压基准芯片、小逻辑芯片等;电源管理类模拟芯片包括LDO、系统监测电路、DC/DC降压转换器、DC/DC升压转换器、DC/DC升降压转换器、背光及闪光灯LED驱动器、AMOLED电源芯片、PMU、过压保护、负载开关、电池充放电管理芯片、电池保护芯片、马达驱动芯片、MOSFET驱动芯片等,同时信号链和电源管理两大领域均在不断推出车规级新产品。

公司的模拟芯片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工业控制、汽车电子、通讯设备、消费类电子和医疗仪器等领域,以及物联网、新能源和人工智能等新兴市场。

报告期内的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设计、代工制造并销售自主知识产权的模拟集成电路产品,满足终端电子产品客户对高性能、高品质模拟集成电路元器件的需求,从而获得收入和利润。公司的产品需要根据市场的需求以及客户的实际应用要求,进行有针对性的定义及设计开发,并按照公司的技术标准委托代工厂商进行生产制造,经过严格的性能测试后,成为合格产品。公司所有产品均为自主研发,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全部符合REACH SVHC和RoHS2.0绿色环保标准,综合性能品质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部分关键技术指标达到国际领先。通过为客户提供优质可靠的产品、贴近的支持与服务以及良好的性价比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任与青睐,产品销量持续增长、客户群体不断扩大。

(2)研发模式

公司十分重视技术研发,将产品设计与研发能力视为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建立了完备的研发管理体系与流程。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研发的发展路线,以技术创新为导向,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积累了一大批关键核心技术;同时针对市场趋势及客户需求进行技术研发,及时为目标市场客户提供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品及产品组合;在优先保障公司现有产品技术研发的同时,积极进行下一代新技术、新产品的技术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占公司员工总数的72.72%,新申请专利230件。

(3)生产模式

公司属于无晶圆厂半导体公司(Fabless),专注于集成电路的研发与销售,生产环节外包给专业厂商,即从晶圆制造厂采购定制的晶圆,交由封装测试厂进行封装测试,从而完成产品生产。公司通过严格的评估和考核程序选择合格的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的晶圆制造商主要为台积电。台积电是目前全球最大的晶圆代工厂商,其在晶圆代工市场占有率近年来一直保持在50%以上,拥有先进的晶圆制造工艺以及优异稳定的性能,公司自成立之初便和台积电展开业务合作并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也针对部分产品工艺需求逐步拓展了晶圆代工厂合作伙伴。报告期内,公司的封装测试服务供应商主要为长电科技、通富微电和华天科技等。长电科技、通富微电和华天科技均为是全球排名前列的封装测试厂商,公司与封装测试厂商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除上述主要供应商之外,公司也与中芯国际、嘉晶半导体等业内知名的供应商合作,积极加强与供应商的资源整合,拓展产能。另外,公司在江苏省江阴市规划建设的集成电路测试中心也按计划顺利进行中,项目达产后将承接部分测试业务,生产环节外包依然是公司的主要生产模式。

(4)销售模式

根据集成电路行业惯例和企业自身特点,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形成这一销售模式的原因为:一是公司终端客户数量较多、分布较广,经销模式有利于提高销售环节的效率;二是经销商自身拥有广泛的客户资源,有利于公司产品的有效推广。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经销模式,预计未来几年公司仍将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的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自2022年下半年以来,国内外经济低迷,全球宏观经济下行导致半导体销量整体放缓。 进入2023年,全球宏观经济疲软状况未得到改善,半导体整体需求仍然低迷,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及行业周期的变化,公司积极应对所面临的挑战。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稳定,实现营业收入261,571.64万元,同比减少17.94%;实现净利润26,993.75万元,同比减少68.55%,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076.83万元,同比减少67.86%。

(1)强化核心技术创新能力、产品种类和数量不断增加

公司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十余年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使得核心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得以强化,在信号链类模拟芯片和电源管理类模拟芯片两大领域积累了一批核心技术,推出了满足市场需求,并具有"多样性、齐套性、细分化"特点的系列产品,部分产品关键技术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新推出一批具有世界先进水平、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包括高精度电压基准、高精度电流检测放大器、具有负输入电压能力的高速低边栅极驱动器、8通道可配置PWM控制输出的低边驱动芯片、超低插入损耗高隔离度高带宽的双通道差分模拟开关、双向电荷泵、基于自主研发的AHP-COT-FB架构具有超快瞬态响应的高效DC/DC降压芯片、四通道AMOLED屏电源芯片、高效同步DC/DC升压芯片、1:500无闪烁动态范围PWM控制线性调光LED驱动器、输入电压60V最大占空比99%同步BUCK控制器、6MHz开关频率低功耗快速态响应DC/DC降压转换器、8通道14位1MSPS低功耗ADC、车规级16通道12位1MSPS串口ADC、高速低边驱动芯片、8A高效同步降压芯片、支持NVDC带系统功率和主机即时监测的降压-升压充电控制器、23V/6A双向高限流精度电子保险丝、单N沟道30V/120A/1.8m? 功率MOSFET、单N沟道30V/320A/0.6m? 功率MOSFET、带运输模式的小微锂离子/聚合物电池一次保失调低噪声运算放大器、120V高速半桥驱动芯片、车规级同步降压转换器等900余款,广泛覆盖到各个产品品类。

研发人员的增加、经验的积累和技术实力的提升,使得公司产品种类和数量不断增加。在既有产品持续活跃的基础上,公司每年推出数百款新产品,使得公司的可销售产品数量持续累加,为公司业绩成长提供了长期稳健的支撑。

(2)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加强,客户拓展良好,应用领域拓宽

公司产品服务于广泛市场、广泛客户,覆盖了百余个细分市场领域、几千家客户。报告期内,伴随着品牌影响力日益加强,公司在国内外客户群持续扩大的同时,与客户合作的深度和广度也不断拓展;在市场方面,公司充分发挥产品在性能、品质和服务等各方面的竞争优势,在工业控制、汽车电子、通讯设备、消费类电子和医疗仪器等应用领域保持了稳健的发展,细分应用领域不断增加;在拓展既有市场领域的同时,公司也在物联网、新能源、人工智能、通讯等应用领域积极布局,研发相关新品,占领市场先机、拓展市场份额。

(3)集成电路市场需求强劲、发展前景广阔

2023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在全球经济下行的影响下也进入一个短暂的调整周期,但从长远来看,信息化、智能化浪潮以及包括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绿色能源产业发展需求依然会推动着电子信息产业不断向前发展,其对集成电路的需求有望呈现增长势态,全球集成电路产业依然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706,853,231.69	4,343,419,487.21	4,347,929,613.02	8.26%	3,048,988,790.76	3,048,988,79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50,547,539.29	3,496,468,369.21	3,496,468,369.21	11.08%	2,406,775,210.04	2,406,775,210.04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615,716,404.14	3,187,549,913.33	3,187,549,913.33	-17.94%	2,238,401,973.77	2,238,401,97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768,286.79	873,673,497.74	873,673,497.74	-67.86%	699,389,578.69	699,389,57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774,004.01	846,673,648.30	846,673,648.30	-74.99%	647,929,359.80	647,929,35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670,822.08	947,899,907.97	947,899,907.97	-81.99%	763,146,769.55	763,146,769.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11	1.8772	1.8772	-68.15%	1.5264	1.52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30	1.8534	1.8534	-68.00%	1.4939	1.49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3%	29.95%	29.95%	-22.32%	36.92%	36.9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3,288,137.29	635,146,800.04	732,739,998.70	734,542,46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06,107.90	59,428,240.05	52,408,655.46	138,725,28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06,043.09	42,687,532.27	44,658,090.46	118,223,33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521,464.06	130,878,247.43	-31,813,876.84	242,127,916.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8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4%	90,348,808.00	0.00	不适用	0.00
重庆指引智能创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1%	39,009,322.00	0.00	不适用	0.00
林林	境内自然人	5.17%	24,268,075.00	18,201,056.00	冻结	2,000,000.00
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72%	22,148,073.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9%	16,858,396.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9%	14,499,91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8%	14,483,357.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4%	9,106,375.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行业严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6%	8,256,456.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61%	7,558,257.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顺祥泰",张世龙先生100%持股公司)、重庆宝利弘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弘泰",张勤女士100%持股公司)、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威国际",Wen Li女士100%持股公司)、张勤女士、林林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支持和巩固实世龙先生的控制权,宝利弘泰、弘威国际、张勤女士、林林先生于其持有圣邦股份期间,在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表决权,向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行使董事、独立董事及监事候选人提名权等有关经营决策事项时作出与鸿顺祥泰相同的意思表示,保持一致行动,即不作出与鸿顺祥泰意思表示相悖或相异权的意思表示,促使并保证所推荐的董事人选在圣邦股份的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与鸿顺祥泰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 2.张世龙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与Wen Li女士是夫妻关系,与张勤女士是表兄妹关系。 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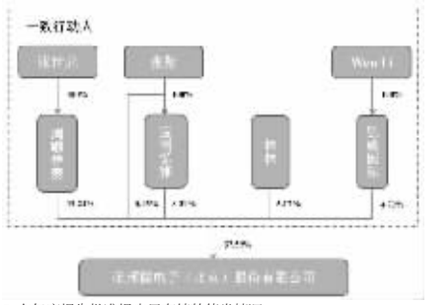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参与设立投资基金事项

2023年2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与专业机构合作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参与投资设立盈富泰克(北京)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3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3年6月9日,公司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6月16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实施《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相关阐述。

证券代码:300661 证券简称:圣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6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将于2024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将于2024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阅。

特此公告。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61 证券简称:圣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将于2024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将于2024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097 证券简称:智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智云股份	股票代码	3000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家善	马晓菁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大洋路126号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大洋路126号	
传真	0755-81451722	0755-81451722	
电话	0755-81451722	0755-81451722	
电子信箱	zhiyun_ir@zhiyun-cncom	zhiyun_ir@zhiyun-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高端智能制造装备为发展主线,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泛半导体智能装备系统方案解决商,主营业务为成套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配套服务。

公司核心业务为3C平板显示模组设备业务。目前公司已在平板显示模组设备领域的邦定、点胶、折弯等多个细分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并已实现了国内主流OLED面板厂商和模组厂商的覆盖。

公司3C平板显示模组设备业务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业务板块	主要产品	应用领域
3C平板显示模组设备业务	全自动COG、全自动FOG、双面FOG、全自动COF、全自动COP、全自动POP、全自动POP等高精度邦定类设备,全自动封胶、精密点胶类设备,AOI检测、粒子检测等全自动检测类设备,自动玻璃清洗机、全自动POL贴附机、精度检测机、全自动端子清洗机、ACF贴附机、背光组装机、OCA全自动贴合设备、3D贴合设备、曲面贴合设备、OLED全自动折弯机等设备、CCM摄像头检测装配设备、车载智能模块线、指纹模组全自动生产线等	平板显示模组等3C模组的精密组装、生产、检测

此外,公司汽车动力总成智能制造装备业务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业务板块	主要产品	应用领域
汽车动力总成智能制造装备业务	自动检测设备、自动装配设备、清洗过滤设备、物流搬运设备及多工位专用加工设备等	汽车发动机、变速箱、电机等智能制造自动化设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109,169,441.72	1,413,646,335.74	1,398,960,844.02	-20.03%	1,884,406,344.06	1,884,406,34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5,711,626.04	501,852,576.38	479,332,086.10	30.54%	760,733,811.48	760,733,811.48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76,537,167.43	450,242,410.16	390,507,896.90	22.03%	709,676,356.79	709,676,35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953,435.05	-286,696,432.96	-309,380,950.91	145.24%	-654,274,025.61	-654,274,02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173,324.12	-187,870,127.32	-210,564,646.27	73.80%	-763,896,277.61	-763,896,27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84,819.38	24,976,137.04	24,976,137.04	-195.23%	-76,288,231.32	-76,288,23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99	-1.07	145.79%	-2.27	-2.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99	-1.07	145.79%	-2.27	-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9%	-45.50%	-50.00%	75.19%	-61.90%	-61.9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相关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上述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以下简称"大连证监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2024】6号),该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指出2022年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九天中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天中创")虚增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导致公司2022年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受影响的相关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4-012、2024-013、2024-01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0,114,178.91	175,161,465.49	108,797,524.03	82,463,99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470,201.36	200,096,136.70	1,599,471.63	-34,271,97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38,120.64	13,279,478.07	-1,279,338.23	-39,135,34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14,288.06	-78,524,677.76	52,625,317.92	-17,799,747.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报告期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进行追溯调整,调整2023年一季度、2023年半年度及2023年三季度财务报表,上述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4-012、2024-013、2024-014)。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9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1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师利全	境内自然人	8.56%	24,707,628.00	18,530,721.00	质押	24,500,000.00
					标记	24,500,000.00
					冻结	207,628.00
谭永良	境内自然人	6.18%	17,827,507.00	0.00	不适用	0.00
宋长江	境内自然人	5.03%	14,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银河金汇通盈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91%	8,408,778.00	0.00	不适用	0.00
胡华元	境内自然人	1.54%	4,430,000.00	0.00	质押	4,430,000.00
张建飞	境内自然人	1.39%	4,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黄斌	境内自然人	1.12%	3,226,900.00	0.00	不适用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1.09%	3,141,28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小毅	境内自然人	0.75%	2,173,102.00	0.00	不适用	0.00
王炳鸿	境内自然人	0.59%	1,7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师利全先生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宋长江	新增	0	0.00%	14,500,000	5.03%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银河金汇通盈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0	0.00%	8,408,778	2.91%
张建飞	新增	0	0.00%	4,000,000	1.39%
黄斌	新增	0	0.00%	3,226,900	1.12%
UBS AG	新增	0	0.00%	3,141,280	1.09%
王炳鸿	新增	0	0.00%	1,700,000	0.59%
小米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退出	0	0.00%	0	0.00%
陈美玉	退出	0	0.00%	0	0.00%
安吉凯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0.00%
南通金炎投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汇金投定增5期私募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中泰证券资管-兴业银行-中泰星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	0.00%	0	0.00%

注:上述部分已退出前10名股东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本报告期末公司前200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其期末持股数据。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不适用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推进九天中创75.7727%股权回购事项

报告期内,基于深圳国际仲裁院作出的(2022)深国仲裁4911号《裁决书》的终局裁决,公司与安吉凯盛、安吉美谦、安吉中谦、周非、周凯(以上合称"回购义务人")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协议书》、与回购义务人及回购义务人指定的第三方投资人四川九天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深圳市九天中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之股权回购协议》(以下简称"《股权回购协议》"),由回购义务人及四川九天共同回购回购义务人应回购的公司持有的九天中创75.7727%的股权,并视为回购义务人履行前述股权回购及股权回购款支付义务。

根据《裁决书》及《股权回购协议》,回购义务人及四川九天应向公司支付股权回购价款320,324,097.88元。此外,回购义务人应共同向公司支付《裁决书》裁定的律师代理费1,924,160元、仲裁费2,150,748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股权回购价款累计164,379,500元;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已收到股权回购价款累计174,553,597.88元,尚未收到股权回购款145,770,500元、律师代理费及仲裁费合计4,074,908元。

2、完成九天中创75.7727%股权工商变更登记

2023年5月10日,公司协助九天中创完成了上述股权回购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公司现持有九天中创5.5454%的股权,九天中创成为公司关联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新一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组成和专业知识结构更加完善,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对公司的发展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4、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2023年3月6日,师利全先生与周非先生、陈美玉女士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终止协议》,解除各方基于《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及《一致行动人补充协议书》所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

5、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公司第一大股东师利全先生所持有的公司700万股股份被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

6、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履职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无法正常履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7),师利全先生因个人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案被中山市公安局刑事拘留,暂时无法正常履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行)职务。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收到〈取保候审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中山市公安局决定对师利全先生取保候审,期限从2023年12月28日起算。师利全先生已于2023年12月29日返回公司,可正常在岗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行)职责。

7、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披露了《关于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2022年九天中创虚增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导致公司2022年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向公司下发了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2024】6号),要求公司对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指出的问题开展全面整改。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披露了《关于大连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对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涉及的问题进行了整改。

8、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301017 证券简称:漱玉平民 公告编号:2024-035

债券代码:123172 债券简称:漱玉转债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